

证券代码：836778

证券简称：朝阳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朝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3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3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酉春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苏州朝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已经产生，经认真考察，认为王酉春先生具备当选为公司董事长的条件，现选举王酉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

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期限一致。经核查，王酉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俞国青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过认真考察，公司拟续聘俞国青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 3 年，与第三届董事会期限一致。经核查，俞国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邵学雯、吴雪芳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总经理俞国青提名，经过认真考察，公司拟续聘邵学雯、吴雪芳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 3 年，与第三届董事会期限一致。经核查，邵学雯、吴雪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肖婷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总经理俞国青提名，经过认真考察，公司拟续聘肖婷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3年，与第三届董事会期限一致。经核查，肖婷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孟婷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长王酉春提名，经过认真考察，公司拟续聘孟婷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3年，与第三届董事会期限一致。经核查，孟婷婷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朝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朝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28日